

证券代码：838778

证券简称：朗天通讯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重庆朗天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拟与控股股东重庆微易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易控股”）签订《智能产业园及能量管理系统》销售合同，合同金额为 742.00 万元，执行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交易标的为“智能产业园及能量管理系统”。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关联方微易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控股股东签订销售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因董事长杨瀚先生为微易控股的法定代表人，故杨瀚先生不对本次决议进行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重庆微易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 2 号 20-1	有限责任	杨瀚

(二) 关联关系

关联方微易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微易控股签订《智能产业园及能量管理系统》销售合同，合同金额为 742.00 万元，执行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此次关联交易是通过招投标制定的，本公司投标价格与其余参与投标的公司的投标价格相当，微易控股在综合考虑服务质量及投标价格的基础上选定本公司提供服务。因此，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是一种公允、合理的定价方式；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



定，关联方业务往来，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是合理和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存在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朗天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重庆朗天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6日

